

全球傳播與創新科技碩士學位學程【碩士班】

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

〔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			上	下	上	下	
新媒體、科技與社會專題	必	3	V		V		
傳統與現代：台灣與亞洲國家案例比較	必	3		V		V	
國內實習	必	1~2	V	V	V	V	
海外學習	必	1~2	V	V	V	V	
合計		9					
本所最低畢業學分：24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 (一) 本學程學生須修習 24 學分，包括四門必修課 9 學分（含國內實習及海外學習，合計應修 3 學分）、選修課 15 學分。 (二) 學生可修習不超過 6 學分（含 6 學分）的學程外（含校外）選修課，惟校際課程應由學程同意後始得採計為畢業學分。 (三) 華語中心的語文課不計算在畢業學分之內。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(02)2939-3091 #67007